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7032391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8月12日

商 标

金旅天驭

申请 人 厦门金龙旅行车有限公司

地 址 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湖里大道69号(办公楼)

代理机构 厦门原创专利事务所(普通合伙)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2类：公共汽车；大客车；电动运载工具；运输用军车；陆、空、水或铁路用机动运载工具；小汽车；房车；自动驾驶汽车；氢燃料汽车；车身；运载工具底盘；运载工具底架